11　涉税（费）咨询指南

涉税（费）咨询指南是指税务机关依据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，通过多种渠道为纳税（缴费）人和社会公众提供的税收政策、办税（缴费）流程等咨询需求的服务指南，包括1类3个事项。

11.1　涉税（费）咨询

### 11.1.1—185　电话咨询

【事项名称】

电话咨询

【申请条件】

纳税（缴费）人通过拨打税务机关对外公开的咨询电话提出涉税（费）咨询需求，税务机关为其提供免费咨询服务。

【设定依据】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七条

【办理材料】

电话咨询无需提供材料。

【办理地点】

拨打12366纳税服务热线、各级税务机关对外公开的其他咨询服务电话。

【办理机构】

各级纳税服务主管部门

【收费标准】

不收费

【办理时间】

1.能即时答复的即时答复。

2.不能即时答复的按规定时限回复。

【联系电话】

12366纳税服务热线、各级税务机关对外公开的其他咨询服务电话。

【办理流程】



【纳税（缴费）人注意事项】

电话咨询的答复仅供参考，具体以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为准。

### 11.1.2—186　网络咨询

【事项名称】

网络咨询

【申请条件】

纳税（缴费）人通过互联网提出涉税（费）咨询需求，税务机关为其提供免费咨询服务。

【设定依据】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七条

【办理材料】

网络咨询无需提供材料。

【办理地点】

1.可通过国家税务总局12366纳税服务平台（<https://12366.chinatax.gov.cn>）网页端或WAP端、“12366纳税服务”APP、微信和支付宝“12366智能咨询”小程序获取服务。

2.可通过吉林省税务机关对外服务渠道获取网络咨询，如门户网站、电子税务局、微信、微博等。

【办理机构】

国家税务总局及省级纳税服务主管部门

【收费标准】

不收费

【办理时间】

1.智能咨询：即时办结。

2.在线咨询：能即时答复的即时答复，不能即时答复的按规定时限回复。

3.网上留言咨询：非即时办结，具体时限按规定执行。

【联系电话】

无

【办理流程】



【纳税（缴费）人注意事项】

网络咨询的答复仅供参考，具体以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为准。

### 11.1.3—187　面对面咨询

【事项名称】

面对面咨询

【申请条件】

纳税（缴费）人提出面对面涉税（费）咨询需求，税务机关为其提供免费咨询服务。

【设定依据】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七条

【办理材料】

面对面咨询无需提供材料。

【办理地点】

纳税（缴费）人可到市、县税务机关进行面对面咨询。

【办理机构】

市、县税务机关

【收费标准】

不收费

【办理时间】

1.能即时答复的即时答复。

2.不能即时答复的按规定时限回复。

【联系电话】

市、县税务机关对外公开的联系电话。

【办理流程】



【纳税（缴费）人注意事项】

面对面咨询的答复仅供参考，具体以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为准。